

伴良軍子童

編友定杜

行發館書印務商

童子軍良伴

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

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初版

每冊定價大洋伍角

外埠酌加運費匯費

編纂者

杜定友

發行兼
印刷者

上海寶山路
商務印書館

發行所

上海及各埠
商務印書館

BOY SCOUTS' COMPANION

By

DING U DOO

1st ed., Aug., 1928

Price: \$0.50, postage extra

THE COMMERCIAL PRESS, LTD.

Shanghai, China

All Rights Reserved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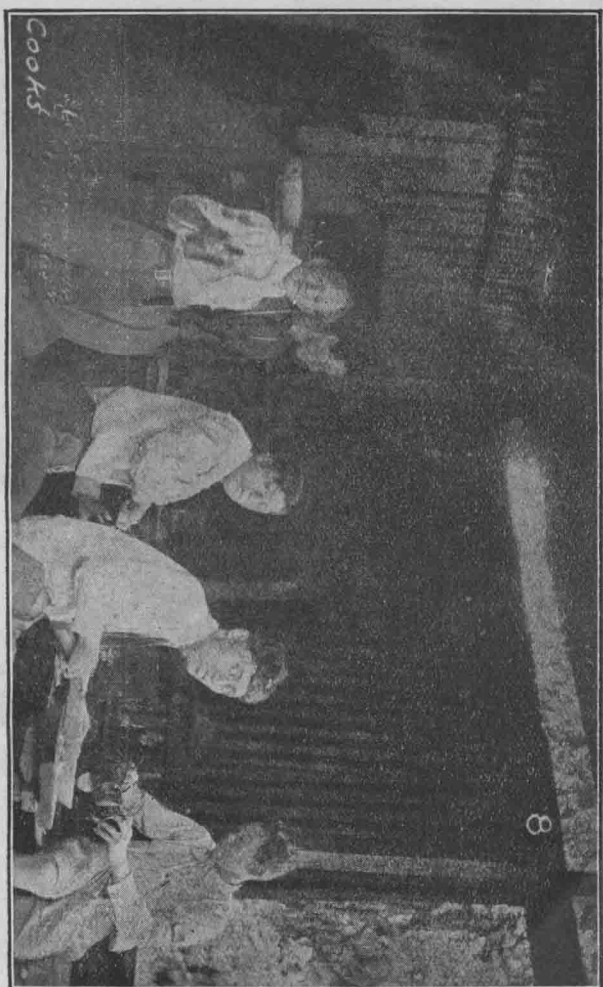
小序

我是一個很喜歡旅行的童子軍。旅行的時候。總是和一般小兄弟們胡鬧玩笑。樂不可支。但是有的時候。吵也吵倦了。鬧也鬧倦了。就想看看書籍。休息休息。但是翻開我所有的童子軍書來看。都不過是說些什麼誓詞三則。規律十條。和初級中級。這一類的東西。差不多像看「人之初」「子程子曰」一樣。都已看熟了。若是換那些與童子軍沒有關係的書來看。則更覺了無興趣。所以旅行的時候。時常感覺這一種乏味的經驗。我想別的童子軍。也有同樣的感想的。所以我數年以來。就去留心這類的東西。以供童子軍的需求。現在搜集行篋。得若干篇。遂顏曰「童子軍的良伴」。一方面。可以應現在的需求。增加童子軍的樂趣。一方面。可以使閱者於閒聞雜說之中。體會童子軍的真意。這就是編輯此書的宗旨了。

杜定友十三年五月上海



圖 一 第



第 二 圖 忙 些 什 麼



第三圖 鞦韆

童子軍良伴

目次

一	論童子軍在教育上之價值	一
二	敬告新童子軍	四
三	童子軍組織法	八
四	童子軍與三育	一八
五	童子軍與人道	二四
六	童子軍與國家	三〇
七	童子軍組織談	三三
八	童子軍的祕密通信法	三六
九	童子軍的旅行	四五

十	我的伯伯·····	六四
十一	童子軍捉偵探·····	六九
十二	片紙·····	七六
十三	童子軍遊戲及實習·····	八六
十四	謎·····	一〇九
十五	菲律賓中華童子軍第一團報告·····	一一三
十六	童子軍隊長團長考試題目·····	一二六
結語	你曉得麼·····	一二七

童子軍良伴

一 論童子軍在教育上之價值

童子軍——童子軍——此聲浪愈傳愈廣。普及於東西各國。凡一村一市。無不設立童子軍以訓練兒童心志。啓發兒童智慧。振奮青年精神。培植青年道德。而養成善良之國民。其功效實莫大焉。夫青年者。國家之基礎也。國家之盛衰。全視乎青年之賢愚。苟青年而不知自省。於此寶貴之光陰中。不求實用之智識。則欲冀爲國家之棟樑。詎可得哉。故童子軍者。卽所以培養青年之良法也。童子軍雖以軍名。然非盡屬軍事性質。其原名爲 (Scout)。含有偵察之外兼習日用常識之意。蓋偵察之事。變幻無定。非富有強敏之智力者。不足以見效。苟對於普通事

物之智識猶未充足。則安能偵察細密之事哉。故童子軍者。能日灌以實用之智識。以練習其偵察之機能。觀乎童子軍之十規三誓。已足表見其性質矣。其誓語曰。「余願極力忠心愛國。時刻助人。服從命令。」此三事爲童子軍之天職。無時不存於腦中者也。忠心愛國者。卽所謂養成軍國民資格。以備他日效力於國家也。故練習之時。多屬偵探奪壘等術。並習野外生活及救護等事。爲童子軍時。雖不能荷鎗禦敵。然亦能出沒疆場。偵探敵情。及考查形跡或助理醫事。爲軍人看護。時刻助人者。卽時時當以輔助他人爲己責也。爲童子軍者。當具仁慈性質。義勇品行。凡見他人力所不及者。我必助之。無論老少。當竭吾力以助之。譬如見老者疲勞。則必扶之。見少者負重力竭。則當助之。傷者治之。病者醫之。見人失火。則鳴警救助。聞人遇盜賊。則助警察追尋。凡觸電溺水之救術。刀傷止血之方法。均由平時練習嫻熟。皆所以備以助人者也。由此更可知童子軍非徒圖一身一家之利益。實一城一市以及一國。無不蒙其益也。服從命令者。所以養成其遵守法

律心也。訓練之時。當惟團長隊長之命令是從。凡尊於我者。高於我者。均當服從其命令。以盡我職。否則內而不能服從其父兄。外而不能服從其國律。其禍害國家。豈淺鮮哉。故童子軍以服從命令爲懷。卽所以忠愛其國家也。童子軍之規律計數十條。其總義大約可以智仁勇三字表徵之。智仁勇三字。實童子軍之真價值也。吾儕青年。於求學時代。固當孜孜好學。然倘無童子軍之教練。不知世故人情。日用常識。安能表其智仁勇。以爲他人助。則其學果何用乎。或曰。少年以求學爲本。何必多此一舉。以散其心。而礙其求學。此實謬矣。蓋童子軍者。能培養青年之智力。鍛鍊青年之體魄。於求學之外。更授以實用常識。以補其不足。安得謂之礙其求學哉。或曰。童子軍之操衣費等。過於浩大。是更謬矣。童子軍之規律第九條云。節儉爲童子軍之至德。則爲童子軍者。豈敢任意浪費哉。至操衣等爲必需品。其質樸實而耐用。操衣一套。可用數年。况耗此區區數元。而得完全之學問。豈不快哉。今日文明各國。均盛倡童子軍。亦皆以其能輔助教育。有益於社會國

家也。則童子軍之在教育上。其價值爲何如哉。爲自身計。爲國家計。實不可不爲童子軍。有志者盍興乎來。

二 敬告新童子軍

世界有一大團體焉。團員以規律自繩。以天下事爲己任。注重於誠實、忠義、禮讓、仁慈諸端。具尊親、謹事、服從、忍耐、整潔、快活諸德性。研究日用必需之智識。鍛鍊強壯之體魄。養成善良國民之資格。學習偵察追蹤之方術。造就臨機應變之才。養成獨立互助自治之精神。而爲有勇知方之國民。補助家庭學校教育之不足。此豈非童子軍乎。

今諸君既爲新進團之童子軍。則諸君已爲此大團體之一份子。此後諸君所當學當爲之事實多。諸君之責任亦甚重。童子軍團之進步。惟諸君是賴。天下國家之進化。亦惟諸君是賴。蓋今日之童子。卽異日之國民也。先儒顧亭林有言。天下

興亡。匹夫有責。願我親愛之童子軍其念諸。

諸君既爲此^升團體之團員。卽當思此後之責任彌重。而盡心於此。學所當學。爲所當爲。團中之規律願詞。猶當刻刻不忘。奉「智仁勇」爲良箴。以「準備」二字爲作事之先導。以「苟且疏懶」爲立身之大戒。而尤注意於道德之修養。隨處以人格自範。倘存心私偏。行爲卑汙者。實有違本團之規律。爲童子軍界之蠹賊。同人將鳴鼓而攻之。蓋爲童子軍者。必須實行願詞。遵守規律。思想清潔。行爲高尚。而後可以無愧於此神聖之團體焉。故諸君既爲團員。則諸君之名譽。卽童子軍團之名譽。願諸君愛護之。

童子軍自創辦以來。以德智體三育並重。故能見信於人。成績卓著。諸君既爲新團員。亦當以此三者爲正鵠。三育完全。然後得謂之完全國民。教育前途。將於童子軍有賴焉。今各國童子軍團成立愈多。進步愈速。熱心教育者。無不竭力提倡之。是故研究之人益多。而事理亦益精。異日本其所學。以爲世界爲人類求幸福。

前途有厚望焉。諸君今日不過初次着手此偉大之事業。此後大有可爲。願諸君猛進焉。

衣童子軍之制服。佩童子軍之徽章。固易易也。然不特具童子軍之形式。尤貴有童子軍之精神。若外則舉止活潑。儼然童子軍也。及細察其內容。則心思鄙陋。行爲卑污。上不能盡忠於國家。下不能效力於社會。有外貌而無實際。此豈童子軍之本旨哉。故爲童子軍者。當顧名思義。言願行。行願言。戰戰兢兢。實行童子軍之願詞。實行童子軍之規律。此乃爲童子軍之急務。形式其次焉。

今試觀童子軍之規律。區區數十字。淺而易明。簡而易舉。若諸君讀之而不能體之於心。行之於事。則諸君不過獲得一種道德的智識。於諸君之行爲心術毫無益也。苟能躬行實踐。在在以此自繩。則在己能養成忠誠果毅廉潔種種美德。在家能尊敬親友。服從命令。在校能尊敬師長。親愛同學。力求德業之進步。在社會能愛羣互助。行拯溺扶危之實。在國家則能守法律。盡忠報効。凡屬人類優美偉

大之事業。無不造端於此。故凡爲童子軍者。首當抱定宗旨。力行此規律而不懈。則童子軍之本旨思過半矣。

童子軍中有語云。「爲童子軍者。則永爲童子軍。」其旨意云何。卽謂諸君今日爲童子軍。當永遠爲童子軍。此後無論境況若何。年歲若何。雖至耄耋。亦爲童子軍也。童子軍之規律。當終身守之。童子軍之特性。當終身守之。無論何時。無論何事。皆當自勵曰。「我童子軍也。今日對於此事。當如何哉。」使爲童子軍者。當其衣制服之時。則服從命令。扶助他人。固儼然一童子軍也。及其卸制服。則上不知尊敬親長。服從命令。下不知扶難救困。其行事先後判若兩人。此豈真童子軍哉。諸君今爲新進團之童子軍。此後行事。苟能以童子軍三字常存諸心。則進步無限。獲益無窮。爲諸君個人計。爲國家計。願諸君爲真童子軍。願諸君永爲童子軍。

諸君旣認定真童子軍之目的而行事。則事無不當。入團以後。第一須戒疏懶之性。蓋疏懶者行事必敗。實犯童子軍之大忌。作事如有疑難之處。當詳詢諸團長。

隊長。懇其指導。勿事蹉跎。切忌敷衍。團員入團以後。不論其資質如何愚鈍。家境如何貧賤。團中皆當一視同仁。決不可歧視之。蓋童子軍者。無富貴。無貧賤。無優劣。無好惡。果能步步守童子軍之規律。服從團長之命令。斯卽爲最良好之童子軍也。

諸君進團之時。勿以資格之淺而自沮。勿以程度之低而自餒。但求能盡我心力。奮勇做去。則各團員無不互相匡助。共圖長進。且得團長之諄諄勸導。不遺餘力。不數日必能盡悉其意旨。而覺童子軍之生活之有義味。而無所爲難矣。故凡願爲童子軍者。不問其資格程度如何。非但本團所歡迎。卽世界之各童子軍團。亦無不歡迎者也。

三 童子軍組織法

(一) 團綱 童子軍組織大綱。其最要者爲各個童子軍所應守之願詞三則。規

律十二條（原文見杜定友、童子軍日記、商務、一至十頁。）

（二）編制

（一）隊員以十二歲以上之童子充之。

（二）每七人或九人成爲一小隊。

一每小隊有小隊長一人、副隊長一人。

二每小隊有隊旗一支、以禽獸名名之（旗式見童子軍日記

附錄二十六頁。隊名見二十七至三十頁。圖式見顧樹森譯、

英國少年義勇團組織法、中華、第十一十二頁。）

三每小隊隊員有肩章一枚、用五分闊四寸長之緞帶爲之。佩

於左肩上（色見日記第二十七至三十頁。）

（三）二小隊以上可以成爲一團。

一每團設團長一人、以有童子軍學識者充之。

二人數多者、可添設副團長一人、或總隊長一人。